

##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传闻情况

2010年12月13日，《每日经济新闻》发表了题为《打务实牌 券商点兵 4只“业绩确认”股》的文章，报道“…公司自8月下旬开始，江西省的水泥价格开始出现恢复性上涨。江西省水泥涨价主要受旺盛需求及周边省份限电涨价带动。江西水泥在产能利用率保持高位的情况下能充分享受到水泥涨价带来的好处。区域价格再次大幅上涨超出预期，预计第四季度归属母公司的经营性净利润将达到1.6亿元左右，该家券商已调升公司目标价为20元。…”

以及全景网证券频道上国泰君安研究所研究员发表了关于《江西水泥：江西人均干法超过900公斤停批产能》的文章，预期公司受最近价格拉动，全年EPS有望实现0.40元以上等的报道。

### 二、澄清说明

鉴于媒体的分析报告和公司股价的近期表现，经咨询公司管理层后，核实公司及相关人员没有向除审计机构以外的第三方提供公司业绩信息，并对全年业绩进行预计，预计情况详见公司2010-48号业绩预增公告。

### 三、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会履行了关注、核实程序并确认，目前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必要的提示

敬告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三日